

岚皋县经济困难重度失能和完全失能老人 居家上门服务合同

采购人（全称）：岚皋县民政局

供应商（全称）：岚皋县洪福养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提升岚皋县经济困难重度失能和完全失能老人生活质量，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居家上门服务，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岚皋县经济困难重度失能和完全失能老人居家上门服务项目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招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
2. 其他有关文件；
3.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壹年，自2025年8月1日起，至2026年7月31日止。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合同总金额（大写）：伍拾壹万伍仟柒佰元整。

（小写：¥515700.00元）。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供应商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支付方式：甲方按照季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乙方应在每季度结束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本季度服务费用结算申请及相关服务记录凭证。甲方在收到申请及凭证后，经审核无误，应在____个工作日内将服务费用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

五、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地点

服务对象：

本合同服务对象为岚皋县范围内经认定的经济困难重度失能和完全失能老年人，具体名单以甲方提供并经双方确认的为准。

服务内容：

交付的服务内容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

主要提供上门探访；老年人信息采集、建立台账；助浴服务；助餐服务；理发剃须；助洁（环境卫生打扫）；服务对象个人衣被清洁；健康监测；康复护理；护理协助；陪伴支持；情绪疏导；陪同就医；代办跑腿；家庭人员照护指导；水电设施安全检查等服务。以及根据老人实际需求，可提供其他必要服务。

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为服务对象的居家住所，具体地址以服务对象实际居住地址为准。

六、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权利

1. 有权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2. 有权根据服务对象反馈及实际情况，对服务内容、服务标准等进行调整。
3. 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服务人员的相关资质证明及培训记录。

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2. 负责提供服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并协助乙方做好服务对接工作。
3. 对乙方在服务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给予必要的支持和协调。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权利

1.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
2. 根据服务需要，合理安排服务人员及服务时间。
3. 对甲方提出的不合理要求，有权提出异议并协商解决。

义务

1.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服务流程，为服务对象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2. 配备足够数量且具备相应资质的服务人员，定期对服务人

员进行培训和管理,确保服务人员具备良好的服务意识和专业技能。

3. 建立服务档案,详细记录服务对象的服务情况,包括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服务效果等,并及时向甲方反馈。

4. 尊重服务对象的人格尊严和隐私,不得歧视、虐待服务对象。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或服务对象病情加重等紧急情况,应及时采取应急措施并通知甲方及相关部门。

5. 接受甲方及社会各界的监督,对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建议,应及时进行整改落实。

七、服务质量监督与考核

建立监督机制:甲方成立服务质量监督小组,通过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监督。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工作,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

服务质量考核:甲方根据服务质量监督情况,每季度对乙方进行一次服务质量考核。考核内容包括服务内容完成情况、服务标准执行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

奖惩措施:对于考核结果为优秀的,乙方应继续保持服务质量;对于考核结果为良好或合格的,乙方应不断改进服务质量;对于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暂停支付服务费用。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未能完成整改或连续

两次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按比例扣除部分服务费用。

八、验收

按国家现行项目实施规范和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依据为：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本合同及附件文本；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九、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用，每逾期一日，应按照未支付金额的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____日的，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直至甲方支付费用及违约金。

若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服务时间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如乙方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甲方有权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应承担因服务质量问题给服务对象造成的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部分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双方应协商恢复合同履行。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除本合同约定，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一、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被委托人签字）：徐刚

2015 年 7 月 21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被委托人签字）：潘永平

2015 年 7 月 21 日